

股票代碼：8081
股票代碼：R318
股票代碼：233586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前三季

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園區二路十一號六樓
電話：(○三)五七八八八三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資產負債表		4		-
損 益 表		5	6	-
股東權益變動表		-		-
現金流量表		7	8	-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沿革及營業		9		@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12	A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20	B L
關係人交易		20	21	M
質抵押之資產		21		N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O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其 他		-		-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2	23	P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大陸投資資訊		-		-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重要查核說明		-		-
會計師複核報告		-		-
其他揭露事項				
業 務		-		-
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		-
重要財務資訊		-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		-
會計師之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鴻 鵬

會計師 黃 樹 傑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月 十 八 日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197,399	19	\$ 59,302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七及十五）	\$ -	-	\$ 37,970	6
1120	應收票據	7,228	1	860	-	2120	應付票據	105,934	10	50,044	8
1140	應收帳款 - 減備抵呆帳九十四年 2,259 仟元及九十三年 828 仟元後之 淨額（附註二）	455,326	45	224,077	35	2140	應付帳款	152,014	15	69,034	11
120X	存貨 - 淨額（附註二及四）	242,163	24	224,578	3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二）	3,642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二及十 二）	22,602	2	11,487	2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四）	27,692	3	27,235	4
129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及十五）	-	-	2,6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9,282	28	184,283	29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3,311	1	10,066	2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38,029	92	532,970	8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八）	8,245	1	6,137	1
						2820	存入保證金	-	-	774	-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五）	10,112	1	10,112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245	1	6,911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六）					2XXX	負債合計	297,527	29	191,194	30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九及十）				
1521	房屋及建築	56,990	5	41,506	7	3110	股本 - 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40,000 仟 股，發行 - 九十四年 33,649 仟股； 九十三年 26,680 仟股	336,487	33	266,800	42
1531	機器設備	10,678	1	10,454	2	3150	預留增資之盈餘	-	-	17,600	3
1532	儀器設備	27,504	3	20,680	3		資本公積				
1545	研發設備	10,474	1	9,693	1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50,829	5	50,000	8
1551	運輸設備	3,716	-	-	-		保留盈餘				
1561	辦公設備	7,785	1	7,728	1	3310	法定公積	17,658	2	5,146	1
15X1	成本合計	117,147	11	90,061	14	3350	未分配盈餘	322,021	31	102,723	16
15X9	減：累積折舊	44,094	4	32,656	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26,995	71	442,269	70
1670	預付設備款	-	-	1,894	-						
15XX	固定資產 - 淨額	73,053	7	59,299	9						
17XX	無形資產 - 淨額（附註二）	1,255	-	1,768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六及十四）	-	-	16,419	3						
1820	存出保證金	784	-	762	-						
1830	遞延費用 - 淨額（附註二）	1,289	-	2,85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二及 十二）	-	-	9,283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73	-	29,314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24,522	100	\$ 633,46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24,522	100	\$ 633,46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三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附註二)	\$1,156,962		\$ 558,755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7,264</u>		<u>9,204</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149,698	100	549,551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	<u>736,236</u>	<u>64</u>	<u>363,639</u>	<u>66</u>
5910 營業毛利	<u>413,462</u>	<u>36</u>	<u>185,912</u>	<u>34</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9,467	3	19,905	4
6200 管理費用	27,942	2	22,12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8,154</u>	<u>6</u>	<u>41,392</u>	<u>7</u>
6000 合 計	<u>125,563</u>	<u>11</u>	<u>83,422</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287,899</u>	<u>25</u>	<u>102,490</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利益 (附註二及十七)	21,105	2	-	-
7110 利息收入	321	-	161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六及十四)	246	-	2,891	1
71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附註二)	100	-	433	-
7480 其 他	<u>1,314</u>	<u>-</u>	<u>808</u>	<u>-</u>
7100 合 計	<u>23,086</u>	<u>2</u>	<u>4,29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三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70	存貨損失 (附註二)	\$ 13,847	1	\$ 8,655	2
7510	利息費用	555	-	1,245	-
7560	兌換淨損 (附註二)	-	-	57	-
7880	其 他	28	-	675	-
7500	合 計	<u>14,430</u>	<u>1</u>	<u>10,632</u>	<u>2</u>
7900	稅前利益	296,555	26	96,151	1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u>4,631</u>	<u>1</u>	<u>-</u>	<u>-</u>
9600	純 益	<u>\$ 291,924</u>	<u>25</u>	<u>\$ 96,151</u>	<u>18</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後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8.91</u>	<u>\$ 8.77</u>	<u>\$ 2.93</u>	<u>\$ 2.9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8.52</u>	<u>\$ 8.39</u>	<u>\$ 2.78</u>	<u>\$ 2.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三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291,924	\$ 96,151
折 舊	7,731	8,220
攤 銷	2,181	3,128
提列退休金費用	2,101	1,69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50)	3,308
應收帳款	(179,218)	(52,811)
存 貨	(25,200)	(119,33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868)	(3,519)
應付票據	29,072	(5,198)
應付帳款	53,601	11,661
應付所得稅	1,810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056	5,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2,840</u>	<u>(51,40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減少	20,000	2,614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2,600	3,000
購置固定資產	(2,883)	(9,303)
存出保證金增加	(2)	(123)
遞延費用增加	(1,086)	(5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629</u>	<u>(4,36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4,036)	17,97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824	-
現金股利	(36,077)	-
員工現金紅利	(6,814)	-
董監事酬勞	(1,782)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4,885)</u>	<u>17,97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三 年 前 三 季
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 116,584	(\$ 37,805)
期初現金餘額	<u>80,815</u>	<u>97,107</u>
期末現金餘額	<u>\$ 197,399</u>	<u>\$ 59,30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97</u>	<u>\$ 1,113</u>
支付所得稅	<u>\$ 2,821</u>	<u>\$ 1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16,165</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前三季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五年七月三日設立，於八十六年一月開始營業，並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股票掛牌交易。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筆記型電腦之數位與類比混合積體電路及特殊應用積體電路。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底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93 人及 83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提列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短期投資

主要係投資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成本與市價比較時，按總成本與總市價比較，並設置備抵投資跌價損失之評價科目處理之；市價回升時，在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成本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期末淨資產價值。

備抵呆帳

係按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基礎：原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廢料及呆滯料件予以提列存貨損失。

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成本法評價。如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機會甚小時，則列為當期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之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四十二年；機器設備，三年；儀器設備，三年；研發設備，三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至五年；出租資產，五至四十二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份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係股東以其個人持有並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之專門技術作價抵繳股款，採直線法按十年平均攤銷。

遞延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並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一般係於運出時移轉）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兌換或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發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若有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若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者，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現金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銀行存款	\$197,296	\$ 61,799
零用金	103	103
	197,399	61,902
減：質押定期存款	-	2,600
	<u>\$197,399</u>	<u>\$ 59,302</u>

存貨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148,107	\$128,621
在製品	74,024	49,160
原料	58,789	68,525
	280,920	246,306
減：備抵存貨損失	38,757	21,728
	<u>\$242,163</u>	<u>\$224,578</u>

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股權 %	金 額 股權 %
按成本法計價（未上市上櫃）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0,112</u> <u>4</u>	<u>\$ 10,112</u> <u>4</u>

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 九月三十日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823	\$ 1,811
機器設備	10,510	10,076
儀器設備	15,654	10,399
研發設備	6,424	4,512
運輸設備	1,638	-
辦公設備	6,045	5,858
	<u>\$ 44,094</u>	<u>\$ 32,656</u>

出租資產主要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他人使用之房屋及建築，自九十四年二月起收回自行使用並轉列固定資產。

短期借款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信用狀借款：於九十四年一月底
前到期，年利率為 2.25%~
6.25%

\$ 22,970

週轉金借款：於九十四年一月底
前到期，年利率為 2.25%

15,000
\$ 37,970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底止，專戶餘額分別為 7,081 仟元及 5,958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6,678	\$ 4,441
加：本期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2,366	2,390
減：本期提撥員工退休基金	(799)	(694)
期末餘額	<u>\$ 8,245</u>	<u>\$ 6,137</u>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已按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辦法之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並於九十四年第三季認列退休金費用 795 仟元。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配如下：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剩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另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畫、資金需求等因素，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股利，其中股票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派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及九十三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分別與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三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相同）通過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公積	\$ 12,512	\$ 3,074	\$ -	\$ -
現金股利	36,077	7,470	1.25	0.28
股票股利	36,077	13,340	1.25	0.50
員工現金紅利	6,814	1,076	-	-
員工股票紅利	8,330	4,260	-	-
董監事酬勞	1,782	534	-	-
	<u>\$101,592</u>	<u>\$ 29,754</u>		

本公司股東常會同時決議，將上述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股票紅利及股東股票股利合計 44,40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44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股本為 333,027 仟元。是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以九十四年七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變更登記。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前項增資加計員工執行認股權後，本公司實收股本為 336,487 仟元，分為 33,64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一年九月及九十三年四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自 93.7.1 起改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及 4,000 單位(以下分別簡稱「91 年認股權計劃」及「93 年認股權計劃」)，是項憑證得於一年內分次發行，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均為 2,00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該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分別為五年及六年。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授與情形彙總如下：

	九 十 三 年 認 股 權 計 劃		九 十 一 年 認 股 權 計 劃	
	單	加 權 平 均 位 行使價格(元)	單	加 權 平 均 位 行使價格(元)
九十四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4,000	\$ 11.90	1,382	\$ 10.20
本期行使	-	-	(371)	10.31
期末餘額	<u>4,000</u>		<u>1,011</u>	
九十三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 -	1,832	\$ 11.80
本期發行	4,000	13.81	-	-
本期註銷	-	-	(40)	11.80
期末餘額	<u>4,000</u>		<u>1,792</u>	

截至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流 通 在 外 之 認 股 選 擇 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之 單 位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年)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91 年認股權計畫	\$ 10.20	413	2.10	\$ 10.20	-	\$ -
91 年認股權計畫	10.20	598	2.94	10.20	127	10.20
93 年認股權計畫	11.90	<u>4,000</u>	4.79	11.90	-	-
		<u>5,011</u>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前三季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零。九十四年前三季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純 益	報表認列之淨利	\$ 291,924
	擬制淨利	<u>\$ 288,237</u>
基本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 8.77
	擬制每股純益	<u>\$ 8.66</u>
稀釋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 8.39
	擬制每股純益	<u>\$ 8.29</u>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三 年 前 三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781	\$ 32,339	\$ 41,120	\$ 7,919	\$ 27,411	\$ 35,330
勞健保費用	823	2,650	3,473	751	2,241	2,992
退休金費用	801	2,360	3,161	596	1,794	2,390
其他用人費用	4,496	14,087	18,583	2,572	7,094	9,666
	<u>\$ 14,901</u>	<u>\$ 51,436</u>	<u>\$ 66,337</u>	<u>\$ 11,838</u>	<u>\$ 38,540</u>	<u>\$ 50,378</u>
折舊費用	<u>\$ 5,130</u>	<u>\$ 2,573</u>	<u>\$ 7,703</u>	<u>\$ 5,162</u>	<u>\$ 2,383</u>	<u>\$ 7,545</u>
攤銷費用	<u>\$ 140</u>	<u>\$ 2,041</u>	<u>\$ 2,181</u>	<u>\$ 207</u>	<u>\$ 2,921</u>	<u>\$ 3,128</u>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九十四年前三季	九十三年前三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 74,139	\$ 24,038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5)	(123)
暫時性差異	(1,146)	2,540
免稅所得	(56,926)	(11,531)
虧損扣抵	-	(364)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16,042	14,5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2,754	1,279
投資抵減	(14,192)	(15,83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7	-
所得稅費用	<u>\$ 4,631</u>	<u>\$ -</u>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投資抵減	\$ 37,169	\$ 4,794
暫時性差異	10,201	12,227
減：備抵評價	24,768	5,534
	<u>\$ 22,602</u>	<u>\$ 11,487</u>
非 流 動		
投資抵減	\$ 8,910	\$ 29,484
減：備抵評價	8,910	20,201
	<u>\$ -</u>	<u>\$ 9,283</u>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九月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均為 2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40</u>	<u>\$ 8</u>

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3%及 0.02%。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九月底止，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均為零。

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稅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4,794	\$ -	九十四年
		12,879	12,879	九十五年
		15,624	15,624	九十六年
		5,404	5,404	九十七年
		21,570	12,172	九十八年
		<u>\$ 60,271</u>	<u>\$ 46,079</u>	

本公司新設創立及增資擴展用於產銷筆記型電腦之數位與類比混合積體電路及特殊應用積體電路之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免 稅 期 間
新投資創立	91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4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截至九十一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九十四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296,555	\$291,924	33,2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1,49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296,555	\$291,924	34,788
九十三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96,151	\$ 96,151	32,8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1,73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96,151	\$ 96,151	34,548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 1 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三年前三季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分別由 3.38 元及 3.21 元減少為 2.93 元及 2.78 元。

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百韻股份有限公司（百韻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關係人交易：

	九	十	三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	
前三季				
租金收入				
百韻公司	\$	680		24
九月三十日餘額				
其他預收款				
百韻公司	\$	68		-

本公司將汽車乙輛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關係人百韻公司，租約自九十三年一月至九十三年十二月，共為期一年，九十三年每月租金為 76 仟元。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質押作為關稅保證之擔保品：

	九	十	三	年
	九	月	三	日
質押定期存款	\$	2,6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自九十一年十月起至一一〇年十二月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租金計為 593 仟元。

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租金如下：

支	付	年	度	金	額
九十四年第四季				\$	148
九十五年					593
九十六年					593
九十七年					593
九十八年					593
九十九年					593
一〇〇年及以後年度					6,516
				\$	9,629

附註揭露事項

除下列項目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 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股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註
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1,012 仟股	\$ 10,112	4	\$ 10,737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九十三年前三季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九十四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買賣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均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截至九十四年九月底止，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均已到期。本公司九十四年前三季就已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所認列之兌換利益為 107 仟元。

金融性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資 產				
現 金	\$ 197,399	\$ 197,399	\$ 59,302	\$ 59,302
應收票據	7,228	7,228	860	860
應收帳款	455,326	455,326	224,077	224,077
質押定期存款	-	-	2,600	2,600
長期股權投資	10,112	10,737	10,112	10,425
存出保證金	784	784	762	762
負 債				
短期借款	-	-	37,970	37,970
應付票據	105,934	105,934	50,044	50,044
應付帳款	152,014	152,014	69,034	69,034
存入保證金	-	-	774	77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票據及帳款。

長期股權投資於非上市上櫃公司，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基礎。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之未來收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需列示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示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值。